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贯彻国家标准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9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19542.htm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贯彻国家标准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的通知（2006年8月21日 国质检量函[2006]681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，各有关单位：国家标准GB17167-2006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（以下简称《通则》）已于2006年6月2日由国家质检总局、国家标准委批准发布，现已由中国标准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。为做好《通则》的贯彻落实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：一、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认真学习《通则》，提高认识，大力宣传《通则》在节能降耗、建设节约型社会中的重要意义和作用。全国节能监测管理中心将进行宣贯培训，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积极派人参加学习，深刻领会《通则》内容和实质，为《通则》的贯彻落实打好理论基础。在2007年1月1日《通则》正式实施以前，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抓紧时间进行宣贯，不仅要在本系统宣贯，也要向用能单位和社会公众开展宣传工作。《通则》是强制性国家标准，用能单位必须符合《通则》的要求。二、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加强对用能单位的指导，根据国家发改委、国家质检总局等5部委联合下发的《千家企业节能行动实施方案》（发改环资[2006]571号）以及国家质检总局下发的《关于对重点糊皂企业开展节能降耗服务活动的通知》（国质检量[2006]71号），要求企业按照《通则》合理配备能源计量器具；要求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依据《

《通则》对企业能源计量器具配备情况组织监督检查。要把《通则》的贯彻落实作为面向企业开展节能降耗服务的重要措施。三、《通则》对如何配备计量器具，配备什么样的计量器具做了细致的规定。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根据不同用能单位的需要，结合以后将发布的行业计量器具配备标准，向用能单位宣贯这些国家标准。通过计量器具的配备，找出节能降耗的切入点；通过计量数据的应用，找出节能降耗的关键点。四、2007年1月1日《通则》实施后，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加大对《通则》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，促进用能单位增强节能意识，合理配备计量器具，提高能源计量水平。五、各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要及时掌握本系统和本地区重点用能单位贯彻《通则》的情况，国家质检总局将在适当时间对各地贯彻《通则》的情况组织监督检查。

100Test 下载
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